

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申訴書

發文日期：○年○月○日

發文字號：聖字第○○○○○號

申 訴 人		性別		班 級 座 號	班 號	學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住 址		
代 理 人		與申訴學生之關係				職業及服務場所	
壹、申訴事由：							
貳、事實經過：							
參、申訴理由：							
肆、原簽處分單位意見：							
伍、請求事項：							
此致 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							
申請人： 簽名： 蓋章：							
監護人： 簽名： 蓋章：		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	
注意事項： 一、如不服處分，得於處分通知送達之次日起二十日內，填寫本申訴書，以雙掛號寄本校（學生申評會）提起申訴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二、必要時申評會得通知申請人或其他關係人到會說明。							